



Lee's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8221)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備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發放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李小芳女士(本公司主席)、李燁妮女士及李小羿博士為執行董事；Mauro Bove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陳友正博士、林日昌先生及詹華強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載於創業板之網頁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頁www.leespharm.com上。

業務回顧

二零零七年標誌本集團之表現圓滿及成功轉好。首個盈利年度亦表明在業務各方面(從製造至銷售,及從產品開發至合作夥伴擴展)取得重大進步。

製造設施

新眼膏製造設施已竣工,並已成功進行測試運行。該設施已準備就緒,可供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進行優良藥品生產作業規範查驗及認證,有關查驗及認證將於二零零八年授出新藥品證書時予以進行。

藥品開發

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中心就藥品評估對本集團第五項專利產品《睿保特》[®]之新藥應用進行之技術審議已完成,並於二零零七年獲得推薦由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進行行政審議,預計於二零零八年推出。

於本年度,已提交本集團自行開發之兩種產品之臨床研究申請。該等申請已獲接納審議,預計於二零零八年獲批准臨床研究。三種其他自行開發產品處於不同發展階段。

進口產品註冊

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就四種進口產品之臨床研究提交申請。對各產品分別進行審議,預計於二零零八年獲批准。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成功完成藥物動力學研究及《Hibor》[®](貝米肝素鈉)防止血液析離時血液凝結之臨床研究。有關申請進口藥品許可證之檔案準備工作處於其最後階段,預計很快提交。

《Horus[®]S》冠脈支架導管及Challenger PTA氣球之臨床研究亦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完成。Challenger氣球之臨床報告已備妥,將很快提交進口藥品許可證申請。

進口藥品《注射用乙酰左卡尼汀》已於二零零七年獲得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之臨床研究批准,計劃研究於二零零八年第二季度開始。

於本期間,本集團亦已於中國成功取得一種進口藥品之註冊。左卡尼汀兩克注射液之進口藥品許可證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獲得。

國際合作夥伴

本集團之合作夥伴於二零零七年持續迅速擴展。已與四家美國及歐洲公司就六種不同產品訂立開發及分銷協議。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與意大利公司Italfarmaco結成合作夥伴，以推廣《Serestill》[®]及蛋白琥珀酸鐵口服液。已將後者推出市場，並取得非常令人鼓舞之業績。

本集團亦向瑞士公司Helsinn收購《Aloxi》[®](鹽酸帕洛諾司瓊)於中國之市場推廣權。《Aloxi》[®]為最新一代5HT₃受體阻斷劑，該產品已於美國及歐洲獲准上市，目前於超過四十個國家銷售。

為在中國迅速發展之抗憂鬱劑市場取得進展，本集團與意大利公司Angelini就於中國註冊及分銷該公司之新葯Trizodone締結聯盟。

本集團亦與美國公司Novelos Therapeutics, Inc.訂立獨家特許權協議，以於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及台灣發展及市場推廣兩種Novelos合劑：NOV-002用於癌症治療及NOV-205用於肝炎治療。NOV-002目前在美國根據美國食品與藥品安全管理局批准之特別議定書對非小細胞肺癌進行第三期臨床研究。

銷售及市場推廣

銷售及市場推廣組織於二零零七年表現出色，銷售額增加76%，原因為《速樂涓》[®](已進入市場第二個年頭)卓越增長。其他三種現有產品《立邁青》[®]、《尤靖安》[®]及《可益能》[®]之銷量亦錄得大幅增長，與去年同期相比分別增加21%、62%及85%。

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持續發展及老練穩重。因此，本集團已改善其競標成功率及縮短其新產品推出市場之時間。老練穩重亦反映在二零零七年本地合作夥伴之持續擴展。本地分銷商之數目已由二零零六年之400家增長至二零零七年之超過500家，使本集團之產品進一步滲透中國之醫院。

於二零零七年，已投放主要資源於品牌建設，特別是《速樂涓》[®]。《速樂涓》[®]對超過300名患者進行售後市場推廣，進一步展示其功效及安全性。本集團亦致力於以知識為基礎之提升。就此，在全中國已舉行269次研討會。此外，本集團已參與很多次重大專業會議，以擴大其在中國醫療界之知名度。本集團已列席各種會議（例如長城國際心臟病學會議及全國婦科腫瘤會議）。

二零零七年亦推出蛋白琥珀酸鐵口服液，其為本集團多年來第二隻推出之產品。該產品已於市場迅速獲得認同，並將對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之增長勢頭添加額外動力。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為76,700,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相比增加76%。增加主要由於《可益能》[®]及新推出專利產品《速樂涓》[®]銷量增加所致。

毛利率

二零零七年之毛利率為66.5%，與二零零六年之毛利率61.3%相比錄得改善。毛利率增長主要由於新產品《速樂涓》[®]之毛利率較高及專利產品《可益能》[®]之購買成本降低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減少3.7%，主要由於二零零七年之壞賬撥備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及分銷開支與營業額比率下降至29%，而去年同期為33%，原因為我們市場推廣策略奏效。更多產品於本年度推出，亦帶來銷售及市場推廣之成本效益。

行使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本公司於認股權證獲行使時按每股0.224港元之行使價向 Defiante Farmaceutica, Lda (「Defiante」) 配發65,850,000股股份，而Defiante於本公司所佔股權百分比由16.71%增加至29.99%。該配發進一步鞏固與Sigma Tau Group於二零零四年結成之策略合作夥伴關係。新融資亦將令本集團能夠繼續實施其增長策略及進取地擴展其產品組合。

前景

鑑於預計《睿保特》[®]之推出及《速樂涓》[®]進入快速增長期，董事對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之收入及盈利增長持樂觀態度。由於產品銷量全面增長，預計增長勢頭將持續及加快。由於成功擴展國際合作夥伴及內部藥品開發，對未來之信心倍增。

本集團目前有超過15種內部研發及近期向各美國及歐洲公司收購之特許權及分銷權之產品處於不同發展階段，為來年持續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76,712	43,531
銷售成本		(25,719)	(16,860)
毛利		50,993	26,671
其他收益		973	922
銷售及分銷費用		(22,597)	(14,420)
研發費用		(1,499)	(1,113)
行政費用		(14,192)	(14,737)
經營溢利(虧損)		13,678	(2,677)
財務費用		(890)	(704)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788	(3,381)
稅項	3	(1,418)	(88)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淨額		11,370	(3,469)
股息	4	3,305	—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5	3.11	(1.00)
攤薄	5	3.06	不適用

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53	14,484
無形資產		17,800	14,225
土地租賃費用		1,212	1,162
商譽		3,900	3,900
		<u>38,165</u>	<u>33,771</u>
流動資產			
土地租賃費用		31	29
存貨		8,521	4,075
應收貿易賬款	6	9,043	4,16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212	3,75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12	2,012
定期存款		10,36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54	4,815
		<u>48,433</u>	<u>18,84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7	5,809	666
其他應付款項		13,084	6,319
銀行透支		—	819
短期借款		4,228	10,326
應付稅項		1,131	134
		<u>24,252</u>	<u>18,264</u>
流動資產淨值		<u>24,181</u>	<u>58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2,346</u>	<u>34,35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656	17,311
儲備		40,169	15,87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60,825</u>	<u>33,18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71	599
長期借款		450	568
		<u>1,521</u>	<u>1,167</u>
		<u>62,346</u>	<u>34,356</u>

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差額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酬金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7,311	32,496	9,200	3,237	666	827	(30,548)	33,189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	226	-	-	226
行使購股權	53	203	-	-	(41)	-	-	215
認股權證獲行使時 發行新股	3,292	11,455	-	-	-	-	-	14,747
未於綜合損益表內 確認的匯率調整	-	-	-	226	-	852	-	1,078
本年度溢利淨額	-	-	-	-	-	-	11,370	11,370
	<u>20,656</u>	<u>44,154</u>	<u>9,200</u>	<u>3,463</u>	<u>851</u>	<u>1,679</u>	<u>(19,178)</u>	<u>60,825</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7,311	32,496	9,200	3,106	443	183	(27,079)	35,660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	223	-	-	223
未於綜合損益表內 確認的匯率調整	-	-	-	131	-	644	-	775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	-	-	-	(3,469)	(3,469)
	<u>17,311</u>	<u>32,496</u>	<u>9,200</u>	<u>3,237</u>	<u>666</u>	<u>827</u>	<u>(30,548)</u>	<u>33,189</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1. 編製基準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該等日期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於極高通脹經濟地區中的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內置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如何編製及呈列本會計年度及以往會計年度之業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以往年度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務股份 交易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利益資產的限制、 最低資金需要及其互相關系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此等財務報表是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並就重估若干租賃樓宇而作出修訂。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2.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組織成兩個營運部門，從事兩項業務－專利產品及引進產品。本集團乃按照此等部門申報其主要業務分類資料。

主要業務如下：

- 專利產品 — 製造及銷售自行研發的藥品
- 引進產品 — 買賣引進的藥品

有關此等業務的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專利產品		引進產品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分類營業額	41,248	24,169	35,464	19,362	76,712	43,531
分類業績	11,239	2,370	4,289	(3,655)	15,528	(1,285)
利息收入					227	27
未分配費用					(2,077)	(1,419)
經營溢利(虧損)					13,678	(2,677)
財務費用					(890)	(704)
除稅前溢利 (虧損)					12,788	(3,381)
稅項					(1,418)	(88)
股東應佔 溢利(虧損)					11,370	(3,469)
分類資產	51,294	40,363	22,932	10,245	74,226	50,608
未分配資產					12,372	2,012
資產總值					86,598	52,620
分類負債	11,550	10,247	14,223	9,184	25,773	19,431
未分配負債					-	-
負債總額					25,773	19,431

地區分類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逾90%之營業額乃源自於中國經營之業務，故並無呈列按營業額劃分之地區分類資料。本集團於本年度按地區市場劃分之分類資產及負債如下：

	中國		香港		總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41,486	30,852	45,112	21,768	86,598	52,620
分類負債	11,550	10,247	14,223	9,184	25,773	19,431

3. 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現時稅項		
香港	—	—
中國	988	134
遞延稅項		
本年度撥備／(抵免)	430	(46)
本集團應佔稅項	<u>1,418</u>	<u>88</u>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中國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中國現行稅率計算。

4. 股息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之會議，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0.008港元之末期股息。該建議股息並無作為應付股息載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5.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而言之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淨額	11,370,000 港元	(3,469,000)港元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65,519,795	346,225,000
普通股份潛在攤薄影響： 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6,139,691	不適用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71,659,486	不適用

由於有關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之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6.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的政策是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為期30至180日之信貸期。

以下為於結算日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1-90日	8,729	3,933
91-180日	283	193
181-365日	63	49
365日以上及三年以下	75	47
	9,150	4,222
減：呆壞賬撥備	(107)	(61)
	9,043	4,161

7. 應付貿易賬款

以下為於結算日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1-90日	5,809	666
91-180日	-	-
181-365日	-	-
365日以上	-	-
	<u>5,809</u>	<u>666</u>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08港元(二零零六年：無)。末期股息一經股東批准，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或前後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起至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三)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享有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登記。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零六年：無)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

除偏離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第B.1條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一直遵守守則。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條，本公司須成立薪酬委員會以便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的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董事會認為，由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董事會按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釐定，故本公司無需成立薪酬委員會。

承董事會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李小芳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